



股票代码：688505

股票简称：复旦张江

编号：临 2025-040

## 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制定及废止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复旦张江”）于2025年11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制定及废止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制定、废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变更情况
1.	董事会审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修订
2.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修订
3.	董事会薪酬委员会议事规则	修订
4.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修订
5.	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修订
6.	独立非执行董事工作制度	修订
7.	总经理工作细则	修订
8.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工作细则	修订
9.	关联（连）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10.	重大投资经营决策管理制度	修订
1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	修订
12.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修订
13.	子公司管理办法	修订
14.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修订
15.	利益冲突管理制度	废止
16.	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	修订



17.	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修订
18.	重大事项通报制度	修订
19.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修订
20.	风险管理制度	修订
21.	内部审计制度	修订
22.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修订
23.	舆情管理制度	修订
24.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制定

上述修订、制定及废止的部分治理制度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实施。其中,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内部审计制度》全文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